

阳江市两级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

新快报讯 记者农艳芳报道 5月28日下午,阳江市乡村振兴局正式挂牌,揭开了阳江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新征程的序幕。而在6月3日上午,阳江市6个县(市、区)的乡村振兴局也同步举行挂牌仪式,阳江市两级乡村振兴局全部挂牌成立,乡村振兴工作迎来全面推进新阶段。

按照中央和省的总体部署,经阳江市委研究同意,阳江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阳江市乡村振兴局,仍在市农业农村局加挂牌子,主要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有关工作。各县(市、区)原有的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乡村振兴局,也仍在农业农村部门加挂牌子,并由农业农村部门统一领导和管理。

近年来,阳江市累计投入各类扶贫资金37亿多元推进脱贫攻坚工作,全市7.5万建档立卡相对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8个省定相对贫困村全部出列,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全面实现。在历年省对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工作成效考核中,阳江市多次被评为“好”档次,工作成效走在全省前列。

阳江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在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三农”工作重心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历史性转移的关键节点,设立市县两级乡村振兴局,为阳江市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战略提供了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标志着全市



▲阳江市乡村振兴局挂牌。



▲阳江阳西县乡村振兴局挂牌。

乡村振兴工作迎来全面推进的新阶段。

阳江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局长关德荣主持挂牌仪式时表示,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全体干部职工将以此为新的起点,乘势而上、

开拓奋进,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谱写新时代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新篇章,为阳江打造成沿海经济带重要战略支点、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滨海城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韶关市两级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

新快报讯 记者曾贵真 通讯员韶关市乡村振兴局 刘佳 杨浩锐 何惠琦报道 按照中央和省的部署,韶关市把“三农”工作重心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把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机构设置工作作为有效衔接的重要举措,做到早研究、早谋划、早启动。目前,韶关市乡村振兴局及10个县(市、区)乡村振兴局已全面挂牌成立,标志着韶关市“三农”工作重心实现了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的历史性转移,揭开了全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新征程的序幕。

按照中央和广东省的部署,经韶关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5月26日,韶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韶关市乡村振兴局,仍在市农业农村局加挂牌子,承担全市乡村振兴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促检查等职能,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牵头抓好乡村建设,协调做好乡村治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韶关市10个县(市、区)原有的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乡村振兴局,统一在农业农村部门加挂牌子,并由农业农村部门统一领导和管理,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新的力量支撑和制度保障。

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韶关市按照中央和省的部署把“三农”工作重心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把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机构设置工作作为有效衔接的重要举措,做到早研究、早谋划、早启动。

5月25日,韶关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调整扶贫工作机构设置的通知;5月26日上午,韶关市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韶关市委书记、市长和其他有关市领导出席并为市乡村振兴局揭牌。

同时,韶关“一盘棋”谋划、一体化推进,有序抓好县级扶贫机构调整设置,不断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工作力量和组织保障。目前,韶关市级和10个县(市、区)乡村振



▲韶关市乡村振兴局挂牌。



▲韶关南雄市乡村振兴局挂牌。

兴局已全部挂牌。

韶关以抓好扶贫工作机构调整设置为契机,抓好市、县两级乡村振兴局挂牌运作,同步抓好监测帮扶、产业帮扶和督促指导等相关工作,推动全市乡村振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下一步,韶关市将根据中央和省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要求,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抓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这个基础,坚持跳出“三农”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城乡统筹、制度衔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共同富裕路上没有一个掉队”。二是

抓牢乡村振兴相关任务落地这个重点,对标国际国内一流,健全指标体系、工作体系、政策体系和评价体系“四大体系”,破解当前“三农”发展瓶颈,补齐民生保障短板,强化制度设计和专班化推进,抓紧谋划可评估、可测量的共同富裕、未来乡村、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等重大工作实施方案,为“三农”事业发展蹚出一条新路。三是抓牢形成部门工作合力这个关键,突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地位,充分发挥好党委农办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优化任务分工,完善运行机制,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广州延长部分中小客车指标有效期至8月底

新快报讯 记者黎秋玲 通讯员交通宣报道 记者从广州市交通运输部门了解到,为保障中小客车指标有效使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截止日期在2021年5月29日至8月31日之间(含5月29日和8月31日)的中小客车指标有效期以及被盗抢车其他指标申领期限,统一延长至2021年9月1日。鉴于更新指标可以直接网上申请,更新指标申领期限不作调整。

深圳发布租金监管新政: 住房租赁企业 需设租金专户

据新华社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等七部门日前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的通知》将于11日起施行,有效期2年。通知规定,住房租赁企业在商业银行开立唯一的住房租赁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收取承租人押金及租金,银行将租金按月释放给住房租赁企业。金融机构为承租人提供个人住房租金贷款业务的,应当与承租人单独签订贷款协议,并将贷款拨付至承租人个人账户。

针对近年来住房租赁市场出现“长收短付”“高进低出”导致资金链断裂现象,通知从开立住房租赁资金专用账户、实行租赁资金监管、规范住房租金贷款、加强监督管理四个方面作出规定。

通知明确了住房租赁资金监管范围,通过受托经营、转租方式开展业务的住房租赁企业,单次收取承租人租金超过3个月,或者单次收取承租人押金超过1个月的,对于超过部分的资金,由专户开立银行进行监管,或者由住房租赁企业提供相应的银行保函进行担保。

从事住房租赁经营的企业,应当在商业银行开立唯一的住房租赁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收取承租人押金及租金。住房租赁企业开立专户时,应当与银行签订住房租赁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专户内资金监管范围、资金释放条件及程序等。监管银行根据深圳市住房租赁监管服务平台的住房租赁交易信息,按照监管协议对资金实施监管,并按规定推送监管资金收支等相关信息。被监管资金不得随意使用。自租赁合同生效后次月起,监管银行将租金按月释放给住房租赁企业。

湛江港首次靠泊 40万吨级船舶

新快报讯 记者黄嘉丰 通讯员岳振华报道 3日18时许,满载巴西淡水河谷铁矿石的40万吨“矿石湛江”轮入境湛江口岸。据了解,这是湛江建成通航40万吨船舶的世界级深水航道之后,首次迎来的40万吨满载巨轮成功靠泊。标志着湛江港成为华南沿海港口第一个成功满载靠泊40万吨船舶的世界级深水港。